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发起
基金代码	0264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4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以及《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29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5月2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5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5月29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29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发起A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473 026474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且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并公告),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 在本基金代销机构进行申购时,投资者以金额申购,每个基金交易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在本基金直销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申购时,投资者以金额申购,每个基金交易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00元,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00元,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投资人转入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2.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3.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者单日或单笔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 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和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具体规模或比例上限请参见相关公告。

5.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6.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或新增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含当日)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不收取申购费。

3.2.1 前端收费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发起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 < 5,000.000	0.8%	-
M ≥ 5,000.000	1.00%/笔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含当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3.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4.1 赎回时间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须一次全部赎回。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份时,登记系统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3.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含当日)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发起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7天	1.50%	
7天 ≤ N < 30天	1.00%	
30天 ≤ N < 180天	0.50%	
N ≥ 180天	0.00%	

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发起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 < 7天	1.50%	
7天 ≤ N < 30天	1.00%	
30天 ≤ N < 180天	0.50%	
N ≥ 180天	0.00%	

注:对于本基金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含当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 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

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 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 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款项时,如涉及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换赎回费归基金资产费用同顺扣。

3. 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从申购费率(费用)低向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用差额;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入基金金额所对应的申购费率(费用)档次进行补差计算。从申购费率(费用)高向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 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用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 转换费用由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 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 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本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在直销柜台、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及代销机构开通了转换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2. 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 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出处理原则。

4. 转换的数量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不受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限额按照“4.1 赎回份额限制”执行。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6.1 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说明。

6.2 办理方式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上述机构的网点申请开通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由代销机构自行负责。
6.3 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6.4 申购金额
 投资人可与各销售机构约定每期申购金额,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元。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办理基金定投业务时,除需满足上述最低扣款金额外,还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设定。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5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
基金代码	02105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05月26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05月26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05月26日
暂停相关业务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的起始日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金额及原因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持基金资产的平稳运行。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21051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2,000,000.00

注:(1)国联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2)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自2026年05月26日起限制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制金额为200万元(不含200万元)。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得超过2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200万元(不含2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2)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除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外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26年05月29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咨询办法: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l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国联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部分销售机构办理旗下货币市场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保障基金平稳运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扩位简称:纳指100ETF博时),交易代码:51339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溢价,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幅度较大。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5日

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博时纳斯达克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扩位简称:纳指100ETF博时),交易代码:513390,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溢价,交易价格偏离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幅度较大。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华宝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华宝中证港股通信息技术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通信息技术ETF华宝;基金代码:159131,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出现较大幅度溢价。2026年5月25日,本基金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101元,收盘时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为1.0041元。特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密切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如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2026年5月26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及连续停牌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 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购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 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华宝基金关于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民生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6年05月26日起增加国联民生证券为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新混合004335)”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
 (1) 国联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95570
 公司网址: www.glns.com.cn
 (2)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 www.fund.com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长施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张知先生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1. 持有公司股份27,770,52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4144%)的董事长施勉先生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9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5999%)。

2. 持有公司股份2,439,34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121%)的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知先生拟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522%)。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施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张知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文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来源
施勉	27,770,524	2.4144%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张知	2,439,348	0.2121%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自身资金安排需求。
 2. 减持来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其孳生股份。
 3.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4. 减持数量及比例:

姓名	拟减持股份数量(股)	占(含)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施勉	6,900,000	0.5999%
张知	600,000	0.0522%

备注:若减持计划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资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创维数字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投资者应与相关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人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申购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以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并将投资人申购的实际扣款日期视为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
 投资人需指定相关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6.5 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投费率及计费方式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
6.6 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人可自T+2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6.7 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者终止定投业务,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7. 直销机构
7.1 场外直销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阳西路555号前滩中心22楼2204-02单元(邮编200126)
 客服电话:400-700-7818
 联系人:何唐君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传真:(021)38572860

客户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进行相关事宜的咨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客户还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7.1.2 场内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均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说明。
基金A类基金份额开通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和其他销售机构销售渠道,C类基金份额开通其他销售机构销售渠道,暂不开通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C类基金份额如开通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销售渠道,需时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其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载于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周期鑫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2.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以登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拨打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进行相关咨询。
4.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6日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26日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调整大额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6日

1.公告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美国消费LOF
基金代码	1624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5月2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5月27日
暂停相关业务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
的起始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
金额及原因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基金简称	美国消费LOF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162415
该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6年5月27日起,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美国消费LOF”)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调整为3,000元(含);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华宝美国消费LOF”)在各代销机构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调整为3,000元(含);在直销柜台及网上直销平台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仍为100万元(含);本基金美元份额(基金简称“华宝美国消费美元”)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仍为1,000美元(含)。

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定投)金额超过该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不含),本基金管理人将该笔申购不超过(含)上限金额的部分确认申购成功,超过(含)上限金额的部分将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含定投)合计金额超过该基金份额的申购(含定投)金额上限(不含),则对申购(含定投)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加至符合不超过限额的申购确认成功,其余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确认失败。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业务期间,本基金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恢复办理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投)业务的日期届时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5588、400-820-505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6日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6日、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6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所持西安红土创新股份有限公司5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转让公司所持西安西旅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3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西安旅游集团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旅实业”)转让西安红土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公司”)50%股权,转让价款为1,398.16万元;转让西安西旅创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旅创投”)130%股权,转让价款为183.09万元。公司、西旅实业已与红土公司、西旅创投分别签署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股权转让协议》,并于2026年3月3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14)、《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20